

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禹王健康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9 月 22 日，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在德州市组织召开“禹王健康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成员由建设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天元盈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等代表及两名专家组成。根据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禹王健康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禹王健康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为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德州市禹城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华街 1778 号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内，利用现有燃气蒸汽发生器车间进行建设，项目设计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4.00 万元，设计建设内容为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及其配套设施，项目达产后，可产蒸汽 24t/d。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委托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获得德州市生态环境局禹城分局《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禹王健康 1*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德禹环审〔2026〕045 号）。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完成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71482MA3TJYWM9U001W。

山东禹王健康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对项目进行了自查，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并委托山东天元盈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天元盈康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2026 年 9 月 1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YKJC2026HJ081030、YKJC2026HJ081031、YKJC2026HJ081033、YKJC2026HJ081034）。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设计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4.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0.0%。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0.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 1t/h 备用蒸汽发生器及其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查勘，结合环评报告内容与企业建设情况，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

项目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保措施均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一致，经验收组讨论，项目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蒸汽发生器经低氮燃烧器燃烧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林格曼黑度（级）。

天然气经蒸汽发生器低氮燃烧器燃烧达标后与现有 0.8t/h 蒸汽发生器共用 1 根 20m 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于蒸汽发生器本体、风机、泵等运行。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内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进行治理。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9 日、2026 年 8 月 31 日、2026 年 9 月 1 日，在此期间，企业生产正常运行，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况要求。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DA002 出口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4.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 $1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8\text{mg}/\text{m}^3$ ，烟气林格曼黑度（级）

最大为<1（级），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4-2018）表2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本项目备用蒸汽发生器以天然气为燃料，并配套低氮燃烧装置。由于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低氮燃烧技术属于源头控制措施，且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排气筒直接排放，未安装末端废气治理设施。因此，本次验收未对废气处理设施的去除效率进行核算。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58dB（A），夜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49dB（A），本项目厂界噪声测定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

5、总量控制

该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废气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0.02t/a，氮氧化物0.07t/a，颗粒物0.008t/a。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核算，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0.004t/a、0.008t/a、0.002t/a，满足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6、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不会造成环境质量的恶化。

本项目环评和批复未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敏感目标与环评时期一致，未新增敏感目标。

五、验收结论

禹王健康1*1t/h备用蒸汽发生器扩建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项目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等总体按环评批复的要求建成，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严格按备用热源定位运行。本项目1t/h蒸汽发生器仅作为禹王生态食业锅炉检修期间的备用热源，应严格控制年运行时间不超过1440小时、天然气用量不超过10万m³/a。若因生产需要确需增加运行时间或用量，应及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并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2.加强低氮燃烧器维护与监测。定期对低氮燃烧器进行检修保养，确保氮氧化物稳定达标排放；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定期对共用排气筒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纳入环保档案。

3.强化天然气管道环境风险防控。加强天然气管道、阀门及连接部位的日常巡检和维护，防止泄漏；配备必要的应急物资，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4.维护冷凝水回收系统。确保蒸汽冷凝水全部回收利用，无生产废水外排；建立水平衡运行台账，记录补充软水量、冷凝水回收量等数据。

5.落实噪声防治措施。对蒸汽发生器、给水泵、鼓风机等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定期维护保养，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

6.完善环保管理台账。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如实记录设备运行时间、天然气用量、维护保养、监测数据等信息，妥善保存备查。

7.关注标准更新。若国家或山东省发布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环境管理要求，应及时遵照执行。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附后。

验收组

2026 年 9 月 22 日